

乙烷、过氧化苯甲酰。依据《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GB 2760)判定,所抽检75份面粉样品中有68份合格,合格率为90.7%;7份不合格,均为过氧化苯甲酰超标。

(四) 灭菌乳

北京、天津、内蒙古、广东4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对商场(超市)销售的灭菌乳进行了监督抽检,共抽查灭菌乳64份。抽查指标为铅。依据《巴氏杀菌、灭菌乳卫生标准》(GB 19645—2005)判定,所抽检64份灭菌乳样品全部合格,合格率为100%

(五) 米粉(4~36个月婴幼儿补充食品)

内蒙古、辽宁、黑龙江、广西、四川和宁夏6个省、自治区对各地商场(超市)、城乡结合部或农村集市销售的米粉(4~36个月婴幼儿补充食品)进行了监督抽检,共抽检米粉(4~36个月婴幼儿补充食品)131份。抽查指标为蛋白质、脂肪、维生素A、维生素D、钙、铁、锌、霉菌计数。依据《婴幼儿配方粉及婴幼儿补充谷粉通用技术条件》(GB 10767—1997)判定,所抽检131份米粉(4~36个月婴幼儿补充食品)样品中有124份合格,合格率为94.7%;7份不合格,其中,维生素D含量不达标的4份,维生素A含量不达标的4份,铁含量不达标的2份。

对于监督抽检中发现的不合格熟肉制品、葡萄酒、面粉、米粉(4~36个月婴幼儿补充食品)等食品,各地卫生行政部门已对其生产经营单位依法进行了行政处罚,并向社会发布了公告。

二、问题分析

(一) 熟肉制品、葡萄酒和面粉生产中不规范使用食品添加剂问题严重。本次抽检发现部分熟肉制品中亚硝酸盐、苯甲酸、山梨酸超标,葡萄酒中苋菜红、赤藓红超标,面粉中过氧化苯甲酰超标。滥用食品添加剂是上述产品卫生不合格的主要原因,对消费者的健康安全造成潜在危害,各有关监管部门应加以重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监督管理。

(二) 部分食品在生产加工销售过程中微生物污染问题应当引起高度重视。本次抽检熟肉制品、葡萄酒抽检中有部分不合格产品是微生物指标超标,这反映出部分食品生产企业在食品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控制不严,应当引起食品生产企业和有关监管部门的重视。

三、工作要求

食品生产经营企业是食品卫生的第一责任人,加强监督检查是提高食品生产经营企业食品卫生意识、加强自身卫生管理的重要手段。各级卫生部门要采取措施,进一步推进在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实施食品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制度,把好卫生许可关和市场准入关,规范食品生产、经营过程的卫生监督和管理。要依照《散装食品卫生管理规范》及《集贸市场食品卫生管理规范》的卫生要求,加强对集贸市场和散装食品的卫生监督管理,落实市场管理者、企业经营者的食品卫生管理职责,及时向社会通报卫生监督检查的情况及卫生管理合格和不合格的集贸市场,规范食品生产经营行为,维护消费者的健康权益。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卫生部监督局关于提供糖果中重金属铜和脱脂奶粉中亚硝酸盐限量标准答复口径的复函

卫监督食一便函[2006]134号

国家质检总局进出口食品安全局:

你局《关于请提供糖果中重金属铜和脱脂奶粉中亚硝酸盐限量标准有关答复口径的函》(质检食函[2006]218号)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美国输华的糖粉不作为食品直接食用,不适用《糖果卫生标准》(GB 9678.1—2003)。

二、《食品中亚硝酸盐限量卫生标准》(GB 15198—1994)中乳粉亚硝酸盐限量规定是根据我国人群亚硝酸盐暴露水平和乳粉消费量制定的,美国输华乳粉应按照该标准执行。

卫生部卫生监督局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八日